

##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9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，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段永秀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 3 名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专项披露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，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，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调整程序合法、合规。本次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专项披露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